证券代码:300049　　证券简称:福瑞医科　　公告编号:2026-032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福瑞医科	股票代码	3000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福瑞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秀珍	叶晓亮	
电话	01084683855	0108468385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8号中海广场中楼35层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8号中海广场中楼35层	
电子信箱	dshhgs@fu-rui.com	dshhgs@fu-ru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4,789,476.99	713,416,420.63	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940,433.93	51,933,983.78	2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781,585.88	53,323,012.87	2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6,326,115.17	134,421,974.23	3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	2.93%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66,102,889.15	3,438,915,447.84	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65,328,708.73	1,978,323,925.45	-0.6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王证一	境内自然人	11.30%	29,844,138	22,360,603	不适用 / 0
新余福创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	15,886,000	6,844,880	不适用 /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4%	8,824,000	0	不适用 / 0
#胡惠雯	境内自然人	2.70%	7,135,250	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8%	5,752,400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5,147,570	0	不适用 / 0
李龙红	境内自然人	1.84%	4,854,354	0	不适用 / 0
#陈尔佳	境内自然人	0.89%	2,342,700	0	不适用 / 0
#内蒙古禾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2,225,500	0	不适用 / 0
雄州高新区汉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汉石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1,896,0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新余福创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是王证一先生控制的公司，王证一先生持有其57.45%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胡惠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135,218股； 股东陈尔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80,700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62,000股； 股东内蒙古禾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25,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016　　证券简称:北陆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1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81,689,73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陆药业	股票代码	3000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泽慧	孙志芳	
电话	010-6262528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枫蓝国际写字楼A座7层		
电子信箱	bbzq@beilu.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3,330,527.05	584,208,873.71	1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752,147.25	29,966,924.99	16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431,354.11	29,737,612.39	14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3,785,759.65	57,040,772.87	13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6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9	5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1.78%	1.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03,761,214.27	3,347,528,643.85	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4,732,767.52	2,258,719,672.08	10.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王代雪	境内自然人	14.69%	85,453,483	0	不适用 / 0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3%	34,465,700	0	不适用 / 0
华润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8%	15,000,000	0	不适用 / 0
王芳流	境内自然人	1.34%	7,778,700	0	不适用 / 0
施华	境内自然人	0.98%	5,693,200	0	不适用 / 0
孙林瑞	境内自然人	0.62%	3,600,000	0	不适用 / 0
客家港金创优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3,550,295	3,550,295	不适用 / 0
王宝华	境内自然人	0.39%	2,251,600	0	不适用 / 0
陈玉侠	境内自然人	0.39%	2,250,000	0	不适用 / 0
袁和平	境内自然人	0.39%	2,240,4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芳流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80,400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698,3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778,700股； 施华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693,2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693,200股； 袁和平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240,4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40,4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遠至取得安神助眠冲剂【玖卫】香港中成药注册证明书。

2026年3月，公司获得碘普罗胺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

2026年5月，公司钆布醇化学原料药、盐酸达克罗宁化学原料药获批上市，钆布醇化学原料药收到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签发CEP证书。

2026年5月，公司获得碘佛醇注射液、莫匹罗星软膏《药品注册证书》。

2026年5月12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8,816,568股上市。

2026年5月，公司增补庄晓东先生为第九届非独立董事。

2026年6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56,287.3163万元变更为58,168.9731万元。

2026年6月，公司获得富马酸伏诺拉生片《药品注册证书》。

2026年6月，参股公司世和基因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

2026年6月，海昌药业股东北陆药业与股东曾春辉女士签署解除一致行动协议。

2026年6月，海昌药业董事、总经理武杰女士辞任，辞任后不再担任海昌药业其他职务。海昌药业聘任韦军先生为总经理，毛宇峰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增补李森先生为董事。

以上事项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海昌药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0016　　证券简称:北陆药业　　公告编号:2026-059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6年8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88079　　公司简称:美迪凯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美迪凯	68807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路伟	薛连科
电话	0571-56700355	0571-56700355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高新区）振兴路15号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高新区）振兴路15号
电子信箱	wyw@chinamdk.com	ipo@chinamdk.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304,152,635.90	3,374,401,201.82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1,670,356.25	1,276,441,342.43	-5.0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7,692,989.20	290,711,840.42	23.04
利润总额	-108,728,695.86	-62,620,417.7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210,438.03	-50,634,834.4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975,910.95	-52,363,327.1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92,388.27	77,158,974.52	-1.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7	-3.77	减少3.4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3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74	22.82	减少3.08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4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杭州美迪凯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12	165,196,355	0	0	无	0
美迪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5	28,634,177	0	0	无	0
杭州信增日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74	19,510,584	0	0	无	0
香港豐盛佳美（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	6,783,728	0	0	无	0
杭州增量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4	5,525,747	0	0	无	0
孙雷民	境内自然人	0.82	3,395,000	0	0	无	0
杭州增盈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7	2,762,874	0	0	无	0
海宁美迪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3	2,592,404	0	0	无	0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粤莞先进制造产业（东莞）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57	2,342,190	0	0	无	0
童东虹	境内自然人	0.47	1,945,18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美迪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实际控制人葛文志控制的企业，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杭州美迪凯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信增日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增量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增盈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宁美迪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都是实际控制人葛文志控制的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6-030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山本明先生于近日因工作职责调整，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后将在公司相应岗位任职。

● 山本明先生仍任职于公司，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公司研发团队组织架构完整，人才梯队配置合理。现有研发团队与核心技术力量稳定，具备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的独立能力。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知识产权完整性构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山本明先生因工作职责调整，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后将在公司相应岗位任职。公司及董事会对山本明先生任职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山本明先生，公司子公司捷姆富（浙江）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姆富”）总经理，1973年出生，日本国籍，本科。1997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Fine Crystal制造部职员，2003年1月至2005年3月任华莹兰香精密光学（深圳）有限公司制造部课长，2005年4月至2008年7月任Fine Crystal技术部职员，2009年8月至2015年7月任华莹兰香精密光学（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任Fine Crystal技术部部长。山本明先生在光电领域具有超过23年的行业经验，2019年4月至2026年8月担任捷姆富总经理，主要负责光学研磨抛光、精密清洗、光学薄膜、晶圆切割的技术研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本明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获得限制性股票50,000股，股票期权50,000份，限制性股票已解禁20,000股，股票期权已行权20,000份。山本明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知识产权情况

山本明先生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研究并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相应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与山本明先生签署了劳动合同，对公司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保护、竞业限制等事项作了明确约定，并约定了保密内容和违约责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有违反上述相关协议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已经形成了结构完整、后备充足、技术专业且全面、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创新的人才基础，能够保障公司保持技术先进性和持续创新能力，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依赖的情形。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170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11.37%。本次变动前后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翁钦盛、矢岛大和、葛文琴、山本明
本次变动后	翁钦盛、矢岛大和、葛文琴

本次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正常开展。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公司研发部门组织架构完善，人才储备充足，现有研发人员具备扎实的专业技能。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强化内部人才培养机制，同时通过外部招聘积极引进优质人才，搭建合理的研发人才梯队，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得医药”或“公司”）股东陈俊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9,4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股东李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4,5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4%。股东杜鹃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8,0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股东耿勇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8,43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股东李爱飞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3,77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7%。陈俊、李黎、杜鹃、耿勇、李爱飞，合计持有毕得医药0.76%的股份。

陈俊、李黎、杜鹃、耿勇、李爱飞本次拟减持的股份系公司原股东宁波鼎华永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华永创”）解散后，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取得。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股东自身流动性需求，股东陈俊、李黎、杜鹃、耿勇、李爱飞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9%。其中，陈俊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79,49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9%；李黎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7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8%；杜鹃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68,01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8%；耿勇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78,43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9%。李爱飞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陈俊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79,498股
持股比例	0.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79,498股
股东名称	李黎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5%
持股数量	214,515股
持股比例	0.2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214,515股
股东名称	杜鹃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5%
持股数量	168,015股
持股比例	0.1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168,015股
股东名称	耿勇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5%
持股数量	78,436股
持股比例	0.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78,436股
股东名称	李爱飞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5%
持股数量	153,777股
持股比例	0.1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153,777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系股东自公司原股东鼎华永创解散后，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取得。鼎华永创所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及公司权益分派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鼎华永创解散后，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取得公司股份的全体合伙人承诺，将继续履行鼎华永创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解散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陈俊	136,395	0.15%	2025/9/18～2025/12/17	70.56-77.80	2025.9.13
李黎	10,000	0.01%	2025/9/18～2025/12/17	66.65-82.20	2025.9.13
杜鹃	56,500	0.06%	2025/9/18～2025/12/17	72.00-76.00	2025.9.13
耿勇	32,119	0.04%	2025/9/18～2025/12/17	65.20-81.12	2025.9.13
李爱飞	63,255	0.07%	2025/9/18～2025/12/17	78.50-82.00	2025.9.13
耿勇	44,578	0.05%	2026/1/7～2026/4/6	58.10-69.10	2025.12.30
杜鹃	0	0%	2026/1/7～2026/4/6	0-0	2025.12.30
李黎	0	0%	2026/1/7～2026/4/6	0-0	2025.12.30
陈俊	8,662	0.01%	2026/1/7～2026/4/6	71.42-71.42	2025.12.30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陈俊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79,498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9%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79,498股
减持期间	2026年8月31日～2026年11月3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资金需要
股东名称	李黎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7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7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8月31日～2026年11月3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资金需要
股东名称	杜鹃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68,015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68,015股
减持期间	2026年8月31日～2026年11月3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资金需要
股东名称	耿勇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78,436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9%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78,436股
减持期间	2026年8月31日～2026年11月3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拟减持原因	资金需要
股东名称	李爱飞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6%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8月31日～2026年11月3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资金需要

注1：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注2：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陈俊、李黎、杜鹃、耿勇、李爱飞（原鼎华永创）承诺：

（1）本企业自毕得医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前12个月以前已持有的毕得医药股份，自毕得医药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毕得医药回购本企业持有的毕得医药股份。对于本企业持有的基于前述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超过24个月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企业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承诺人若拟减持毕得医药股票，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3）本承诺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毕得医药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规范诚信履行股东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陈俊、李黎、杜鹃、耿勇、李爱飞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综合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